

证券代码：834784

证券简称：中祥和

主办券商：江海证券

大连高新园区中祥和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 书

大连保税区津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其董事或主要负责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填写

公司名称	大连保税区津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赵群
设立日期	2007年11月1日
注册资本	17,800,000
住所	辽宁省大连保税区市场大厦 304E
邮编	116000
所属行业	贸易业
主要业务	国际贸易、转口贸易；煤炭、化工商品(不含专项)、机电设备(不含汽车)、金属材料、矿产品（不含专项）、建筑材料（不含专项）、木材、原粮、汽车、汽车配件销售；咨询服务(不含专项)。***（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2426658381583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情况	赵民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情况	赵民	
是否需要履行内部相关程序	否	不适用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大连保税区津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股份名称	中祥和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1年4月28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58,490,000 股, 占比 58.49%	直接持股 58,490,000 股, 占比 58.49%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0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 占比 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8,490,000 股, 占比 28.49%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60,000,000 股, 占比 60.00%	直接持股 60,000,000 股, 占比 60.00%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0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 占比 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0,000,000 股, 占比 30.00%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0,000,000 股, 占比 30.0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0,000,000 股, 占比 30.00%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	无	不适用

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	--	--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2015年12月8日,大连高新园区中祥和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2021年4月28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大连保税区津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通过大宗交易转让方式,增持挂牌公司1,510,000股,拥有权益比例从58.49%变为60.00%。	

(二) 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是股东自愿增持,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大宗交易的方式进行的转让。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大连保税区津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权益变动系大连保税区津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大宗交易转让方式增持大连高新园区中祥和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流通股，不存在行政划转或变更、法院裁定等情形。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大连保税区津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大连保税区津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8日